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盧仁茂

電話：3322101#7524

電子信箱：6912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400899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4008998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89984_ATTACH2.pdf)

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以下簡稱臺師大)化學系辦理「114年提升國民中小學自然科學領域實驗操作能力計畫」之國中小自然科教師實驗及培訓撰寫108課綱素養導向實驗課程教學設計研習課(桃園場次)，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參加教師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師大114年1月22日師大化學字第114100206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第六場次(桃園場)：114年10月18日(星期六)至10月19日(星期日)。

(二)地點：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。

(三)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c7qfgWktM2hXiikq8>。

(四)研習時間：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

(五)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國中小學自然學科教師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；每場次研習結束後，承辦單位

教務處 114/09/15 10:58



1140006633

有附件

將依實際出席情況核發研習時數，最多16小時。

三、相關研習資訊請參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網站

(https://www.sec.ntnu.edu.tw/zh_tw/moe/enhance)；

本案相關事宜請逕洽臺師大韓欣倫專任助理，聯絡電話：

02-7749-6953。

四、檢附臺師大來文、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裝

訂



線